

+

+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10044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臺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諸務語音專線：(02)23892999 證券代號：3605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营業時間：週一～週五 9:00～17:00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  
 (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政特快封、總經理郵政中華郵政公司許可證號字號0000號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TBL:022389-2999

第一聯

戶號：

開會通知書  
 請即拆閱

股東台啓

※  
 出者徵  
 席求  
 通爲人  
 知親或  
 書自受  
 及出託  
 委席代  
 託，理  
 書但人  
 二委者  
 者託視  
 均書爲  
 簽由委  
 名股託  
 或東出  
 蓋交席  
 章付。

## 106-1 出席通知書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交付本人收執。

此致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普通股股數	

股東會紀念品（高速訊號傳輸線）除於會前將委託書交予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給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再由其轉交股東外，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在會場發放，會後恕不補發及郵寄。

356 宏致電子

106-1

現金股利領取說明詳右列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56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戶號	戶名			
原登記	銀行帳號			
匯款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新變更登記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請蓋原留印鑑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356  
 一、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以下銀行帳戶之股東，請填寫股東本人帳號資料。  
 二、無銀行帳號者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將此通知書寄回。  
 三、如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申請書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四、本申請書資料如須填寫或修改，請填妥蓋章後於106年6月22日前寄達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現金股利在30元（含）以下者，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採郵寄方式辦理）

匯款銀行代號及帳號位數如下：  
 004台灣銀行（12位） 009彰化銀行（14位） 021花旗（台灣）（14位） 809凱基銀行（12位）  
 005土地銀行（12位） 012台北富邦（12位） 103新光銀行（13位） 812台新商銀（14位）  
 006合作金庫（13位） 013國泰世華（11位） 700郵局（14位） 822中國信託（13位）  
 007第一銀行（11位） 016高雄銀行（12位） 807永豐銀行（14位）  
 008華南銀行（12位） 017兆豐商銀（11位） 808玉山銀行（13位）

第二聯

印鑑卡填寫說明詳右列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356

戶號	戶籍地	電話
姓名		
國籍/法定代理人姓名		本公司領取股利、轉讓過戶及營業登記事宜即日起概以下列印鑑為憑
身分證號碼	通訊處	留存印鑑
出生日期		

## 印鑑卡填寫須知

貴股東注意：  
 一、請核對左列「股東印鑑卡」列印資料、於「留存印鑑」欄加蓋印鑑（未成年股東另應由父母加蓋雙方印鑑；或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蓋印留存者，方得僅留存一方印鑑），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未成年股東需連同父母雙方身分證影本一併檢附，尚未領有身分證之未成年股東得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一份寄回，以保障您權益之行使。  
 二、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內容如有不符或地址變更，敬請於原處自行訂正並加蓋印鑑，俾憑更改存檔資料。  
 三、請 貴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號（統一編號）及出生日期。

凱基證券股份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服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MB01102032906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6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6年6月22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2.袁万丁 3.徐伯恭	1.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199號4樓 電話：(02)2593-6666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暨全省徵求場所 電話：(02)2521-2335 3.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暨全省徵求場所 電話：(02)2388-8750  <b>【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b> 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委 託 書		(356)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簽名或蓋章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民國105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提請承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提請承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5.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擇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五萬元 禁止交易 現金或 其他利益 之價 額 止 付 現 取 得 及 使 用 委 託 書 ， 可 檢 附 具 體 事 證 向 集 金	檢舉電話：(02)二五四七三七三三	姓名或名稱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戶 號	
此致			姓名或名稱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授權日期106年 月 日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6-1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106年6月2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假桃園市中壢區民權路398號3樓（古華花園飯店桃風廳），召開106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民國105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監察人審查民國105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民國105年度員工及董事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民國105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提請承認案。2.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提請承認案。（三）討論事項：1.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2.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3.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4.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預擬配發現金股利：0.6元/股。
- 三、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二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五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2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 五、本公司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六、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6年5月22日前上傳至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6年5月23日至106年6月19日止，須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用憑證、政府憑證任一式）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址：<http://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
- 八、本次股東會紀念品：高速訊號傳輸線。股東欲領取紀念品者，除於會前將委託書交予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給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再由其轉交外，紀念品於開會當日會場發放至會議結束前，請出席通知書親自領取，會後恕不補發或郵寄；另採用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之股東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106年6月22日至106年6月27日（營業時間內，例假日除外）持身分證明文件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或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於會場領取，會後恕不郵寄及補發。
- 此致  
貴股東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表，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般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 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非屬於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委託書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